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榄核镇示范主街周边提升项目[项目编号：JG2024-6698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建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州市水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东东粤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5	广州恒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6	君兆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7	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8	广东恒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9	广东一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10	广东昊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11	广东泰通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12	兴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13	春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人民政府;

联系人:林工;

联系电话:020-84920431;

招投标监督部门:广州市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(政府统筹投资类项目);

联系电话:020-84986039;

联系地址:广州市南沙区凤凰大道1号E栋3楼。



招标人: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人民政府

招标代理机构名称:广州金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主要负责人(或授权的项目负责人)签名:

日期:2025年1月8日

